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创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威创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85 号）的批复意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0 股，发行价 13.6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8,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094,339.6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5,905,660.39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 6010 号”《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元，2017 年度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2,482,310.81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08,062,310.81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资金余额(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089232547	8,062,310.81
	定期存单	900,000,000.00
合计		908,062,310.81

为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做质押。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未发生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银行账单核对等多种方式，对威创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三会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威创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2017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常建

秦照金

保荐机构（盖章）：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6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590.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儿童艺体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91,800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无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